

法学科法学类

法学专业（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专业层次、所属学科门类

专业名称：法学。

层次：本科（专科起点）。

所属学科门类：法学科法学类。

二、入学要求

具有国民教育系列高等专科学校（含专科）以上学历者。

三、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为总体目标，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社会需求，主要面向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特别是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以及公证与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机构，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治思维，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人文素养和创新意识，能够运用法学专业知识和法律规定解决法律实务问题的高素质应用型法律人才。

四、培养规格

1. 修业年限：最低修业年限 2.5 年，学生学籍自注册入学起 8 年内有效。
2. 授予学位：法学学士学位。

3. 学习形式：开放教育。

4. 总学时学分：1314 学时，73 学分。

5. 人才培养素质、知识及能力要求：

1) 素质要求

(1) 思想政治素质：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法治思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立志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终身，争做合格可靠的社会主义的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2) 文化素质：崇尚宪法，遵守法纪，诚信友善，尊重生命，乐观向上，珍视劳动，热爱生活与艺术，具有社会参与意识和关怀社会的责任感，具备良好的公民素质。

(3) 信息素养：具备信息搜集、判断、整合和应用能力，能够在生活、学习、工作中熟练使用通用的信息技术手段认识、分析和解决问题。

(4) 职业素质：掌握法学类专业的思维方法和研究方法。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健全的职业人格、强烈的法律职业认同感，具有服务于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5) 身心素质：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

2) 知识要求

(1) 通用基础知识：了解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

(2) 专业知识：理解和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中国法律史、国际法、法律职业伦理、经济法学、商法、知识产权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合同法等法学专业学科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理论，并形成合理的整体性知识结构。

3) 能力要求

(1) 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本专业相关知识的终身学习能力。

(2) 具备将所学的法学专业理论与知识融会贯通，灵活地综合应用于专业实务之中的基本技能。

(3) 具备文献与案例检索、资料查询、论文写作及应用写作的基本技能。

(4) 具备基本的计算机操作能力和外语能力。

(5) 具有从事法学研究工作或担负法律实务工作的初步能力、语言表达能力。

五、课程体系说明

(一) 课程模块设置

本专业共设置 4 个大模块 9 个小模块，分别是公共基础课（包括思想政治课、公共英语课和其他课程）、专业课（包括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通识课、综合实践课，以及补修课。

(二) 课程设置

1. 公共基础课

(1) 思想政治理论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1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9 学分。

统设必修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形势与政策。

(2) 公共英语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6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6 学分。

(3) 其他课程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 学分。

统设必修课：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2. 专业课

(1) 专业基础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12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12 学分。

统设必修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中国法律史、国际法、法律职业伦理。

(2) 专业核心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24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24 学分。

统设必修课：经济法学、商法、知识产权法、合同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

(3) 专业拓展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2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3. 通识课

该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 2 学分，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为 0 学分。

具体课程详见国家开放大学统一设置的通识课程平台。

4. 综合实践

本专业综合实践包括法律实践（法本）和毕业论文（法本），统设必修，共 8 学分，由分部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制定的实践环节教学大纲组织实施。该环节原则上不得免修、免考。

5. 补修课

补修课程是指在注册本科（专科起点）专业学习的学生中，部分不具备该专业专科学历或不具备学习该专业相关基础知识的学生必须补修的课程。补修课程学分是按规定需要补修的学生必修的学分和毕业审核的必要条件。补修课程统一使用国家开放大学确定的课程名称，执行统一的教学大纲或教学要求，并由国家开放大学推荐教材、提供相关教学支持服务，由分部组织考试。本专业需要补修的课程是：民法学#、刑法学#、法学基础知识#，共 12 学分。

（三）课程说明（部分）

1. 公共基础课（略）

2. 专业课

1) 专业基础课

（1）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本课程 2 学分，课内学时 36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中，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内涵与重大意义。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时代背景、特色、意义；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逻辑、理论逻辑和历史逻辑及其内在联系；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的核心要义和科学方法等。

（2）中国法律史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培养学生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立场、扎实的法律史理论基础、广博的法律史知识、深厚的法律文化修养、敏锐的问题意识与思辨能力，增强学生

的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使之成为法治建设的高素质实践者，实现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的育人目标。

本课程教学内容包括中国法制史和法律思想史两部分。

(3) 国际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下，掌握国际法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及国际关系方面的基本常识。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国际法的基本理论、国际法的主体、领土法、国际法上的个人、国际人权法、海洋法、空间法、外交和领事关系、条约法、国际组织法、国际争端法和战争法等。

(4) 法律职业伦理

本课程 2 学分，课内学时 36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通过讲授审判伦理、检察伦理、代理伦理、公证伦理和仲裁伦理的基本内容，让学生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深入理解现有的法律职业伦理。帮助引导学生形成法学专业素养与品格，使学生在接受法学专业知识与技能训练的同时，形成最基本的社会主义法价值观，促进“德法兼修”育人理念的落实。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法律职业人员在职务活动中的道德准则、规范与养成等。

2) 专业核心课

(1) 经济法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教学，使学生掌握我国经济法律制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培养和提高学生运用经济法学理论及有关法律法规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经济法基础理论、经营者、消费者和投资者、经济管理者、反不正当竞争与反垄断、产品质量、价格、金融监管与调控、财政、税收法律制度等。

(2) 商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通过讲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基本商事法律制度，使学生系统掌握我国现行商法的基本理论、基本原则、基本制度，培养和提高学生运用所学的商法知识分析和解决现实生活中实际问题的能力，力求使学生

在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法学专业素养等各方面有所提升，让学生成为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人才。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公司法、票据法、保险法、证券法和破产法等方面的概念、特点、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

(3) 知识产权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较全面地掌握知识产权的概念、原则，我国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及有关理论、规范，了解国际知识产权公约的主要规定及其发展。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总论、著作权法、专利法、商标法、其他知识产权的保护、反垄断法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规制等。

(4) 合同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应用合同法基本理论和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提升职业道德，使其成为德才兼备的实务型法律人才。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合同与合同法概述、合同订立、合同效力、合同履行、合同保全、合同变更和转让、合同消灭、违约责任、买卖合同、租赁合同、保理合同、物业服务合同等。

(5) 国际私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通过本课程的教学，使学生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下，掌握涉外民事法律关系法律适用的理论知识和实际运用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国际私法的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各类涉外民事法律关系的法律适用、国际民事诉讼和国际商事仲裁程序等。

(6) 国际经济法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旨在通过讲授国际经济法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培养和提高学习者以中国立场分析国际经济贸易纠纷，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本课程主要内容包括国际货物买卖法、国际货物运输及保险法、世界贸易组织多边贸易体制、国际技术转让法、国际投资、货币金融、税收等法律制度以及国际经济争议解决。

3. 补修课

(1) 刑法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是非法学专业专科毕业而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本科阶段学习者必须补修的一门专业基础课。

本课程旨在通过对刑法理论及其实际应用的讲授与学习，使学生系统掌握我国刑法及其所规定的犯罪、刑事责任和刑罚的各种原理、原则和制度，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刑事法律问题的能力。本课程内容由刑法总论和刑法各论两大部分构成。主要内容包括刑法原则与效力、犯罪构成要件、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犯罪形态、刑罚裁量与执行、罪状罪名法定刑、危害国家安全罪、危害公共安全罪、破坏经济秩序罪、侵犯公民权利罪、侵犯财产罪、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渎职及贪污贿赂罪等。

(2) 民法学#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是非法学专业专科毕业而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本科阶段学习者必须补修的一门专业基础课。

通过本课程教学，培养和提高学生应用民法基本理论和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同时提升职业道德，使其成为德才兼备的实务型法律人才。本课程按照民法调整对象的内容及其内在规律，系统地阐述民法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制度。主要内容包括总则、物权、合同、人格权、婚姻家庭、继承、侵权责任等。

(3) 法学基础知识#

本课程 4 学分，课内学时 72 学时，开设一学期。

本课程是非法学专业专科毕业而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本科阶段学习者必须补修的一门专业基础课。

通过本课程的学习，让非法学专科毕业的学生接受比较全面的法学基础知识的教育，使其具备继续完成本科学习的基础，达到我国教育部对法学本科学生的基本要求。本课程的主要内容包括法的基本理论、我国宪法和有关法律如行政法、民法、刑法、三大诉讼法等部门法的基本内容；国际法等的基本原则和规范。

鉴于补修本课程的学生同时还要补修民法学和刑法学，并正在本科阶段学习

商法、知识产权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和国际经济法等课程，故在本补修课的内容中对民法、刑法、商法、知识产权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和国际经济法等不作教学要求，不列入考核内容。

（四）课程考核

法学专业各门课程的考核均由形成性考核与终结性考试共同组成。根据课程自身特点，提供纸质、网络考试等考核形式。试卷均采用百分制。卷面成绩按照各门课程考核说明规定的比例折算计入课程综合成绩。

具体考核方式及要求详见各门课程的考核说明。

国家开放大学总部和国开各分部按照考试工作的有关制度安排和文件规定分别组织实施。

六、毕业规则与学位规则

（一）毕业规则

本专业各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依次是：思想政治课 11 学分；公共英语课 6 学分；其他课程 1 学分；专业基础课 12 学分；专业核心课 24 学分；专业拓展课 2 学分；通识课 2 学分；综合实践 8 学分。

本专业最低毕业学分为 73 学分，需要补修的学分为 12 学分。各模块总部考试学分之和为 52 学分。

（二）学位规则按照学校学位授予相关规定执行。

七、教学计划进程表（附后）

八、支持服务能力

（一）师资队伍

本专业通过聘请高校名师担任主编主讲、总部和分部在编专任教师担任课程主持教师和课程责任教师、体系在编专任教师和兼职教师担任课程辅导教师的方

式，组建课程教学团队。同时，专门成立教学研究中心组，其成员有来自高校的专家、分部正高级职称的专业骨干教师、总部在编专任教师组成。

国家开放大学本专业全国在编专任教师 2 654 人，其中高级职称教师 1 244 人，占比 46.8%。总部具有专业背景的教师 9 人，其中正高级职称教师 1 人，副高级职称教师 4 人。

总部统一开设的必修课程均配备教材主编教师和视频主讲教师。主编均具有正高级职称，主讲教师均具有高级职称。总部开设的必修课程均配备 1 名课程主持教师（课程负责人），各分部、学院和学习中心（教学点）配备专业责任教师、课程责任教师以及课程辅导教师。分部开设的选修课程由分部配备课程负责人，负责课程开设。

国开总部针对整体教师队伍进行不同形式的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远程教育理论、现代教育技术、教学设计、专业建设、教学资源建设、教学支持服务、教学管理和教学研究等。

（二）教学资源

本专业总部开设的统设必修课程，均聘请高校名师担任主编主讲，建设文字教材、音像教材、网络课程、数字教材等多种媒体的教学资源，资源建设强调法学专业一体化设计。选修课程由分部统一开设，各分部根据当地的具体情况开设课程，建设课程学习资源。法学专业是学校较早参与网络核心课和全媒体数字化教材制作的专业之一，累计建有专业文字教材 90 种、音像教材 741 课时、IP 课件 234 课时、网络课程 10 门。其中，有 3 门课程被教育部评为“国家精品课程”（网络教育），1 门课程文字教材作为教育部“高等教育面向 21 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和国家新世纪网络课程建设项目的研究成果，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列为面向 21 世纪课程教材出版。1 门网络课程作为国家新世纪网络课程建设项目被评为优秀网络课程。

在 30 余年的办学经验中，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始终注重与高校、部委（行业）以及企业等合作，充分利用、整合社会优质资源开展教育活动。自 1988 年起，国开法学专业就成立了以时任中国法学会副会长的吴家麟教授、高铭暄教授、江平教授、巫昌祯教授等多位著名法学家领衔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专业的发展规划，培养目标和教学计划的审定和调整，师资队伍的建设，学科和

课程建设、科研等工作。自 1997 年起，法学专业成立法学专业教研中心组，其工作目标是集中办学体系内的法学专家、学者的力量，共同研究学科发展、专业建设、师资培训、教学组织等问题。

（三）设施设备

国开总部通过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开展课程教学。总部、分部均建有数字图书馆。

国开分部和教学点配备适应开放教育学习使用的各种硬件支撑条件，包括视听教室，多媒体、网络和计算机教室，语音教室，讨论和辅导教室等；其次，教学及管理软件支持条件，包括专职管理人员，教学管理制度与办法，教务管理软件，全套教学资源，并与总部及其他教学点之间保持信息畅通。

法学专业多年来探索出适合本专业的实习实践方式，形成稳定的实习实践基地。由于国家开放大学的许多学生在职，本身就在公检法或者律师事务所、法务部门工作，工作单位就是他们的实习单位。同时，国家开放大学法学专业与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北京市东泽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万博律师事务所、北京市辽海律师事务所等签订实习协议。

法学专业（专升本）教学计划进程表

2023 春季开放本科(专科起点)法学												
专业名称				法学			规则号		230301203010100			
学生类型				开放			专业层次		本科(专科起点)			
毕业最低学分				73			总部考试最低学分		52			
一级模块	二级模块	模块最低毕业学分	模块最低总部考试学分	模块最低设置学分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程性质	建议开设学期	课程类型	考试单位
公共基础课	思想政治课	11	9	11	1	04392	形势与政策	2	必修	1,2,3,4,5	统设	分部
					2	04681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必修	1	统设	总部
					3	05014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必修	2	统设	总部
					4	53460	简明新疆地方史教程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5	53733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6	9007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必修	3	统设	总部
	公共英语课	6	6	24	7	04007	理工英语 3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8	04008	理工英语 4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9	04011	商务英语 3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10	04012	商务英语 4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1	04015	人文英语 3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12	04016	人文英语 4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3	04019	管理英语 3	3	选修	1	统设	总部
	其他课程	1	1	10	14	04020	管理英语 4	3	选修	2	统设	总部
					15	00264	大学语文(2)	2.5	选修	3	统设	分部
					16	00265	大学语文(1)	2.5	选修	2	统设	分部
					17	00815	计算机应用基础	4	选修	3	统设	总部
					18	01750	学位论文指南	7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9	02970	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	1	必修	1	统设	总部
					20	04848	人工智能专题	2	选修	1	统设	总部
					21	52128	军事信息技术及应用	5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专业基础课	12	12	29	22	00581	国际法	4	必修	3	统设	总部	
				23	01326	涉外经济法总论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24	01482	外国法制史	5	选修	2	统设	分部	
				25	02013	中国法律思想史	5	选修	1	统设	分部	
				26	04843	法律职业伦理	2	必修	4	统设	总部	
				27	05013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2	必修	2	统设	总部	
				28	05021	中国法律史	4	必修	1	统设	总部	
				29	50906	行政复议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专业核心	24	24	28	30	00181	财政金融法	4	选修
	31	00372	法律逻辑学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课				32	00374	法医学	5	选修	1	统设	分部
				33	00383	犯罪学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34	00386	犯罪侦查学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35	00395	房地产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36	00517	公司法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37	00527	公诉实务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38	00585	国际经济法	4	必修	4	统设	总部
				39	00586	国际贸易法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0	00597	国际商法与实务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1	00599	国际私法	4	必修	4	统设	总部
				42	00604	国家赔偿法	3	选修	1	统设	分部
				43	00612	国际投资法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44	00650	合同法	4	必修	2	统设	总部
				45	00696	婚姻家庭法学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6	00837	监狱法学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7	00845	检察实务	4	选修	4	统设	分部
				48	00959	经济法学	4	必修	3	统设	总部
				49	00989	竞争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0	01267	商法	4	必修	2	统设	总部
				51	01420	现代产权法律制度专题	2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2	01434	税法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53	01920	仲裁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54	02028	知识产权法	4	必修	3	统设	总部
				55	02035	职务犯罪侦查实务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56	02041	证据学	4	选修	2	统设	分部
				57	02042	侦查监督实务	4	选修	3	统设	分部
				58	02411	法学基础知识	3	选修	2	统设	分部
				59	03420	环境资源法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60	50031	WTO 法律专题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61	50188	犯罪心理学	4	选修	5	非统设	分部
				62	50237	工商行政执法专题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3	50532	律师实务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4	50571	票据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65	50850	西方法律思想史	5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66	50878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7	50903	行政处罚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8	51165	竞争与反垄断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69	51166	案例分析专题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0	51167	侵权法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1	51168	保险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72	51169	社会保障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3	51170	创造力开发	1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74	51171	独联体贸易法律制度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5	51172	环境法学与草原法学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6	51173	外国法律思想及制度史	5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77	51174	法律工作者职业道德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78	51175	证券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79	51176	物权法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80	51177	司法道德学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1	51178	香港法概论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2	51331	外国宪法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83	51411	刑法学专题研究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4	51412	港澳法律制度概论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5	51416	中国科技法学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86	51417	网络法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87	51435	军兵种知识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88	51438	战争法	5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89	51439	军事基础知识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90	51459	部队管理教育	6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91	51460	军事法制史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92	51898	民法专题	5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3	52090	计算机安全法规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94	52129	军事法学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5	52423	环境与草原保护法学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6	52873	美学原理专题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97	53113	交通管理学	4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98	53117	治安管理学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99	53122	证据法学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00	53140	公司法律实务（本）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专业 拓展 课	2	0	6	101	00399	房地产评估	3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02	00498	工商企业经营管理	5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03	01170	期货交易实务	3	选修	4	统设	分部
									104	01281	商务谈判实务	3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05	01415	现代管理综合专题	2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06	01792	艺术学概论	3	选修	5	统设	分部
									107	01803	应用写作（汉语）	4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08	02133	实用法律基础	3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09	02312	财务管理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110	50753	中国传统文化概观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11	50864	现代管理专题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2	50898	信息管理概论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3	50900	信息检索与利用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4	51396	基层行政管理体制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5	51408	法律社会学	3	选修	5	非统设	分部
									116	51410	中外考试制度比较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17	51442	孙中山思想概论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8	51443	市场经济概论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19	51444	专业证书课程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0	51457	军队公文写作	5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21	51478	法学专题讲座	3	选修	3	统设	分部
					122	51479	企业法律实务	3	选修	5	非统设	分部
					123	51846	INTERNET 网络系统与与实践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24	51902	计算机录入与排版技术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25	51903	Internet 原理与实践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26	51908	素质与思想政治教育	2	选修	5	非统设	分部
					127	51938	职业生涯规划（2）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28	52091	军事信息技术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29	52096	孙中山思想概论(A)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30	52127	国际关系常识	4	选修	5	非统设	分部
					131	52130	基层分队管理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2	52143	劳动合同法（本科）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3	52172	创新思维训练与方法	2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34	52198	中老年疾病与保健	4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5	52206	丝路文化概要	3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6	52207	财务与会计通识教程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7	52295	心理健康教育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38	52297	新疆屯垦发展史	2	选修	3	非统设	分部
					139	52299	.NET 高级编程操作实务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40	52301	幸福学	4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41	52304	抗战中的云南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42	52422	草原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43	52725	创业者基本素质（本）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44	52871	应用写作	3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45	52875	心理健康专题	4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46	53120	警务技能实训（二）	5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47	53184	创新创业基础（本）	3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48	53457	警务沟通	3	选修	4	非统设	分部
					149	53614	人文黔江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50	53692	乡村建设基础理论与实践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151	53800	创新创业教育基础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综合 实践 课	综合 实践 课	8	0	8	152	00062	毕业论文（法本）	5	必修	5	统设	分部
					153	50185	法律实践（法本）	3	必修	5	统设	分部
通识 课	通识 课	2	0	14	154	02504	国际礼仪概论	2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55	02775	汉语中的中国文化	2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56	02776	中外商务交际实用礼仪	2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57	02783	跨文化交际理论与实践	2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58	02784	佛教绘画艺术赏析与技法	2	选修	1	统设	分部
					159	05112	四史通讲	2	选修	3	统设	分部

					160	51744	管理方法与艺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1	51745	社会变迁与转型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2	51746	天文学概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3	51747	思维方式与方法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4	51748	传媒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5	51749	书画艺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6	51750	公民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7	51751	应用伦理基础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8	51752	环境艺术与社区美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69	51753	法律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0	51754	艺术导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1	51755	世界近现代史专题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2	51756	新材料与现代生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3	51757	新能源与现代生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4	51758	经济学与生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5	51759	文学概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6	51760	数学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7	51761	国学经典选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8	51762	终身学习与职业发展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79	51763	博弈与决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0	51765	数字化艺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1	51766	名胜古迹与文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2	51767	戏曲鉴赏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3	51768	食品安全与营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4	51769	信息时代的生产技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5	51771	养生与保健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6	51772	话剧鉴赏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7	51773	人类起源与进化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8	51776	交响乐鉴赏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89	51777	领导科学与艺术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0	51779	中华文化概说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1	51780	心理咨询入门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2	51909	地域文化(本)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3	52229	军队心理服务工作概论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4	53088	时事政治	2	选修	1	非统设	分部			
					195	53580	大学美育	2	选修	2	非统设	分部			
												总学分	66	52	130